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6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5666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1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太阳电缆	股票代码	0023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永涛		廖丹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
传真	0599-8736321		0599-8736321
电话	0599-8736341		0599-8736341
电子信箱	sunbss@163.com		liaodan0120@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以电线电缆为主营业务,产品涵盖1000多种型号,25000多种规格,主要有电力电缆、特种电缆、建筑用线、装备用线、数据电缆、架空线等,主要用于输送电能、传递信息和制造各种电机、电器、仪表所不可缺少的器材,具备为国内外各级重点工程提供全方位配套的能力。

2、行业情况说明

电线电缆制造业是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是机械行业中仅次于汽车行业的第二大产业。电线电缆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能源、建筑、交通、通信、汽车以及石油化工等领域,其发展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产业政策走向以及各相关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随着国家电网建设、交通设施建设等的投入,以及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等带来电线电缆新增长点,给电线电缆行业发展带来市场机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5,407,839,219.73	4,377,424,633.72	23.54%	4,009,207,54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3,036,761.49	1,677,098,681.27	6.91%	1,601,680,198.32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103,244,444.82	11,224,746,835.93	16.74%	7,941,460,1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296,710.59	158,547,844.08	34.53%	189,935,79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927,037.03	134,106,280.72	44.61%	156,527,26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57,822.58	203,459,882.08	-79.87%	316,805,47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48	0.2414	34.55%	0.28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48	0.2414	34.55%	0.28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9%	9.67%	2.62%	12.3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46,115,377.20	3,725,448,248.87	3,365,744,349.88	3,465,936,46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90,917.89	61,573,242.01	55,764,551.64	64,667,99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99,480.37	58,701,729.11	47,550,616.22	64,275,21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496,919.17	-414,184,398.40	362,593,765.24	713,045,374.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5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3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州太顺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1%	146,488,148.00			
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0%	126,750,099.00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4%	92,177,002.00			
南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5%	21,968,561.00			
博时资本－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博时资本博创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6%	10,900,000.00			
叶树昌	境内自然人	1.21%	7,923,300.00			
郭明云	境内自然人	0.87%	5,685,969.00			
高森	境内自然人	0.37%	2,460,100.00			
郭念强	境内自然人	0.30%	1,945,525.00			
郭克标	境内自然人	0.25%	1,6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与博时资本－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博时资本博创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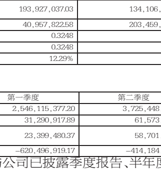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克服了经济下行带来的影响,在压力和动力中努力拼搏,锐意进取,按计划推进项目建设,积极开拓市场,使得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1、主要指标情况

2022年公司在保持现有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积极开拓市场,销售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总收入1,310,324.44万元,同比增加187,849.76万元,增长16.74%;实现利润总额30,128.83万元,同比增加6,123.71万元,增长25.51%;实现净利润 22,960.33万元,同比增加 4,464.31万元,增长24.14%,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29.67万元,较上年同期15,854.78万元,增加5,474.89万元,增长34.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79,303.68 万元,较年初167,709.87 万元,增长6.91%,每股净资产2.73元,较年初增长7.06%。

2、市场拓展情况

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包括在电力、5G、新能源、轨道交通、特高压等新基建领域的投入,市场需求逐年增加,行业规模继续扩大。同时,国内国外经济双循环环境促进了企业研发能力和产品技术水平不断进步,更多的电缆企业陆续上市,市场竞争也进一步加剧。2022年,公司在详细分析国家经济政策和顾客与市场需求的基础上,内抓产品质量、成本管理,优化生产与投operations行环节,进行营销改革,梳理公司自身优劣势,成立运营中心、招商事业部,进一步巩固福建省市场,加大拓展省外市场的力度,全力发展新客户和新市场,培育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经过合并优化,至2022年福建省授权专卖店整合为186家,新增省外代理商19个,代理商增加到292个,省外销售大区8个,覆盖全国主要大中城市。加强电子商务渠道建设,新增京东电商销售平台。

3、研发创新情况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规划,结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以环保、节能、智能、安全等特种电线电缆为主要研发方向,开发具有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了以下产品:

(1)、TVR125－V0电线,该产品适用于电气与仪表动态连接,适用环境温度范围大-40℃-125℃,阻燃达到V0级,通过用户检测并已开始批量生产。

(2)、研发了H1Z2Z2-K光伏电缆,该产品按欧盟标准EN50618:2014研发,连接光伏电池板与交直流逆变器之间的电缆。产品采用先进的电子束辐照加工工艺,采用辐照交联低烟无卤阻燃材料生产,产品具有高耐温、抗臭氧、抗紫外线,短时过载能力强、寿命长、耐油、耐磨、耐腐蚀等特点,产品通过国家电线电缆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检测。

(3)、驱避型220kV电力电缆FY-ZA-YJLW03-Z 1*2500,该产品护套外有增加一层高强度特种聚烯烃物理防蚁层的方法生产超高压防白蚁电力电缆,可以长期有效防止白蚁破坏电缆,确保超高压电缆不受白蚁蛀蚀。产品送广东省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原广东昆虫研究所)检测。

(4)、中压无卤低烟橡套电缆WDZ-ERM 26/35kV,该产品采用低烟无卤橡皮护套,具有优异的电性能、承载能力强,阻燃好、无毒等优异性能。燃烧时不释放卤酸、发烟量小,离火即自熄,可大量减少有毒腐蚀性等有害气体的排放和烟雾的产生。适用于具有高度安全性的场所且要求柔软、弯曲性能好,发生火灾时有利于人员的逃生疏散和灭火工作的进行。已通过上海缆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

(5)、20kV中压架空绝缘电缆,该产品采用交联聚乙烯绝缘,具有优异的电性能、承载能力强等优异性能。已通过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6)、高端阻燃B1级软电线WDZB1N-RYJ,双绞线WDZB1-RYJS ,B1级电缆按GB 31247-2014《电缆及光缆燃烧性能分级》进行主分级,同时针对不同使用场所和用户的需求从电缆的毒性、腐蚀性和燃烧滴落物/微粒等方面进行了附加分级。产品用于高端民用建筑、地铁等,增加电缆的产品的品种,适用于具有高度安全性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地铁。产品通过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7)、中压、低压系列风力电缆(FDEH-40 1.8/3kV 1*185、FDEHP-40 0.6/1kV 18*1.5、FDEH-40 26/35kV 3*70+3*16),该项目的开发提升公司电缆系列配套能力,为公司生产中压、低压风力电缆做技术储备。产品通过国家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

2022年公司完成2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截止目前,公司一共获得国家专利授权107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7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98项,外观设计专利授权2项。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云孝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1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上午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在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3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董事孙立新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张平仙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李文亮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李云孝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首先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然后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可参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总体经营情况为:公司营业收入1,310,324.44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30,128.83万元,税后净利润人民币22,960.34万元,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2.73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32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净利润为人民币198,711,631.36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9,871,163.13元,2022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178,840,468.23元,加上2021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19,977,748.48 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98,818,216.71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分红规定,确保股东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56,667,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送红股1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666,700.00元,送红股65,666,7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下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清理及核销坏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夯实公司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现拟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核销损失共计3,239,356.74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对原值10,669,886.58 元,累计折旧9,727,545.34 元,净值为942,341.24 的187项资产进行清理,取得清理收入595,745.77 元,清理净损失为346,595.47 元。

(2)、应收账款:对福建武夷山添宏极地海洋公园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成为实质坏账的进行收账处理,公司核销坏账5,862,261.28 元, 原已按年限计提了2,969,500.01元坏账准备, 因此减少2022年利润2,892,761.27元。

公司上述核销资产,预计会减少公司2022年度税前利润3,239,356.74 元,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减少2,429,517.56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使得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2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下午14时在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3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东文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总体经营情况为:公司营业收入1,310,324.44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30,128.83万元,税后净利润人民币22,960.34万元,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2.73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32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净利润为人民币198,711,631.36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9,871,163.13元,2022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178,840,468.23元,加上2021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219,977,748.48 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98,818,216.71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分红规定,确保股东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56,667,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送红股1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666,700.00元,送红股65,666,7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清理及核销坏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夯实公司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现拟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核销损失共计3,239,356.74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对原值10,669,886.58 元,累计折旧9,727,545.34 元,净值为942,341.24 的187项资产进行清理,取得清理收入595,745.77 元,清理净损失为346,595.47 元。

(2)、应收账款:对福建武夷山添宏极地海洋公园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成为实质坏账的进行收账处理,公司核销坏账5,862,261.28 元, 原已按年限计提了2,969,500.01元坏账准备, 因此减少2022年利润2,892,761.27元。

公司上述核销资产,预计会减少公司2022年度税前利润3,239,356.74 元,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减少2,429,517.56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36,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相关人员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章程》(修订本)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3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是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太阳满都拉")提供担保,该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电缆")拟为太阳满都拉在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间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的授信额度协议、借款协议等融资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担保的债权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人民币10,000万元),担保的形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5,678.98万元,对外担保余额2,000万元,占2022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12%。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在董事会表决时,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方为通过。

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被担保对象太阳满都拉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资产负债率超过70%,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4年2月2日。

3、注册地址:包头市青山区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4、法定代表人:李云孝。

5、注册资本:16,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

6、被担保人与本公司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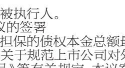

备注:2022年12月,太阳电缆(包头)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7、经营范围:电线、电缆、铝杆材、化工材料(除危险品)、电缆盘具、电缆附件制造和销售;五金交电、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出口本企业自产的各种电线、电缆、铜杆材及其他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

8、财务状况:截止2022年12月31日,太阳满都拉的资产总额为 357,494,522.87元,负债总额为 270,044,407.06元,企业所有者权益为87,450,115.81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97,420,637.42 元,净利润 3,357,786.25 元。

9、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及担保协议的签署

公司本次为太阳满都拉担保的债权本金总额最高为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公司2022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5.58%。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在董事会表决时,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方为通过,本议案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与太阳满都拉的相关贷款银行(即债权人)洽谈、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担保函等类似法律文书,下同)并办理一切相关手续,该等担保协议项下的担保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四、公司对本次担保的意见

公司认为,子公司太阳满都拉向银行申请借款主要是用于满足该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是根据其经营目标及资金需求情况确定的,有利于该公司长期、有序、健康地发展。太阳满都拉是公司的子公司,公司为其向银行申请借款、融资提供担保支持,有助于其解决发展业务所需资金的问题,进一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太阳满都拉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公司为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2022年4月28日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截止目前对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00万元,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担保的债务逾期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 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4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总余额不超过36,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由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2、现金管理应满足的条件

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为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

拟使用最高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4、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进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6、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通过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7、与受托方之间的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的评估,但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常见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每笔投资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其资金支付手续需严格履行公司相应审批流程。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进行投资。

3、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投向及进展,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负责审计、监督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董事会应当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存款利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项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5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林宝明先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61名、注册会计师326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62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2,044.7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595.8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1,407.04万元。2022年度为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纺织服装、服饰业等)、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9,085.74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江叶瑜,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5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太阳电缆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三五互联、华映科技、福日电子等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红, 注册会计师,2002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2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太阳电缆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福光股份、福昕软件、太阳电缆等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招标股份、科前生物、兴森科技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101.76万元(含税)。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审计的具体要求和审计范围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2023年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以前年度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履行审计职责。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前年度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履行审计职责。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在以前年度担任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履行审计职责。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7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准则第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指企业,下同)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及《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及《准则解释第16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使得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能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8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2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于2023年4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2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公司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李云孝先生、独立董事张梅女士、总裁林芳先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江永涛先生、财务总监石利民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17:00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09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证券投资包括新股配售或申购、股票投资。

2、投资金额:用于股票投资、新股配售或申购的资金余额不超过2,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投资无本金或收益保证,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公司在保障日常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新股配售或申购、股票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额度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间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种类

投资范围包括新股配售或申购、股票投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4、投资期限

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资金来源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使用的资金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

二、审议程序

该事项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合同。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交易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 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证券投资交易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决策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

(2)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是公司证券投资的主要决策机构。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签署证券投资相关的协议、合同。

(3)公司财务部负责风险投资项目资金的筹集、使用管理,并负责对证券投资交易相关资金进行管理。

(4)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证券投资的审计与监督, 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所有证券投资进展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必要时可聘请外部机构和专家对风险投资项目进行咨询和论证;

(6)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会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以及有关资料,并了解其相关情况,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在保证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内控程序健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交易业务。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 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10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为了保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持续性,规避生产经营中所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保障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铜、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2.审议程序:公司已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不进行投机交易,实施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但套期保值业务仍受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投资目的

公司生产电线电缆产品为主,产品主要原材料(铜、铝)约占生产成本80%,且单位价值较高,为规避铜价格剧烈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以保证日常生产经营能够平稳有序的进行,公司有必要通过期货和现货市场对冲的方式,在商品期货市场提前锁定原材料的相对有利价格,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金额

根据测算公司及子公司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3、交易方式

交易场所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具体交易品种范围为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铜、铝。

4、交易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在上述保证金额度及交易期限内行使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并签署相关文件。

5、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锁定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不做投机和套利交易,期货套期保值的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生产需采购的数量,期货持有量应不超过需要保值的数量,但期货市场仍会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

5、会计风险:公司期货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的影响,进而影响财务绩效。

6、客户违约风险:期货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时,客户可能违反合同的约定,取消产品订单,造成公司损失。

7、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联络,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

四、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公司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使用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范围 、内部流程、风险管理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管理》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根据生产经营所需进行期货套期保值的操作,降低风险。

6、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五、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等相关规定执行,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查,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开展铜、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针对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公司规避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所产生的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因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能力,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开展铜、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11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鉴于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56,667,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送红股1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5,666,700.00元,送红股65,666,700股,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分配方案并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由65,666.7万股增加至72,233.37万股, 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5,666.7万元增加至人民币72,233.37万元。公司拟对现行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本次修改前《公司章程》内容	本次修改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666.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233.37万元。
第二十条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13,4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13,4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700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0,1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20,1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0,050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0,15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30,1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5,075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5,225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45,225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2股, 共计转增9,045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45,225万股增至54,27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54,27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 共计转增5,427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54,270万股增至59,697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59,697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共计转增5,969.7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59,697万股增至65,666.7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13,400万股, 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13,4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6,700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0,1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20,1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0,050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30,15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30,1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5,075万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5,225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45,225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2股,共计转增9,045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45,225万股增至54,270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54,27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共计转增5,427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54,270万股增至59,697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59,697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共计转增5,969.7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59,697万股增至65,666.7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65,666.7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股1股,共计转增6,566.67万股。本次派发红股后公司总股本由65,666.7万股增至72,233.37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编制《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后,《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正式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此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12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总裁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龙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附:李文龙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李文龙先生简历:

李文龙,男,1977年出生,中国香港籍,毕业于美国FIDM设计学院,2011年起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福州办事处主任;2022年9月起至今任福建太阳电缆有限公司、福州太阳电缆有限公司及太阳铜业(福州)有限公司经理。

李文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文龙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云孝先生与刘秀萍女士之子,与公司董事李文亮先生、副总裁李文凤先生系兄弟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李文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13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说明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下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资金需求,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23年下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最高融资需求额人民币49亿元整(不含融资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的融资金额,以下简称"融资总额"),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上述融资总额内,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包括申请授信额度、最高额融资额度、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信用证、短期融资券、融资租赁等业务)将实行总余额控制,即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以下简称"有效期")的任何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向所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融资业务(不含已履行完毕或结清的融资业务)总余额将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含本数)。在上述有效期内且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的融资余额不超过上述融资总额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可连续、循环的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对符合前述条件的任何一笔融资业务(不论笔数和各笔金额,也不论单笔业务的履行期限是否超过上述有效期),公司提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负责审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融资业务,同时由董事长李云孝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洽谈、签署与该笔融资业务相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并负责办理相关事宜,由此所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应按相关融资合同的约定由本公司或子公司承担。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融资总额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发展提供充分资金支持,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3-014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0日(星期三)下午14:30时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0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4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4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8、会议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3年下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3年度公司与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1-9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0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议案8、9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议案5、6、10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 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4)议案1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如有)或其代理人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5)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上午9:00-11:00,下午14:30-17:00)

2、登记地点:福建南平市延平区工业路102号董事会办公室。

3、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 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络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会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102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53000

联系人:江永涛、何海莺

联系电话:(0599)8736341、8736321

六、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0",投票简称:"太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0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格式)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 出席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3年下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3年度公司与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特别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的每一页上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须在每一页加盖公章)。

3、授权委托书可以按以上格式自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